

淮北市人民政府公报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3 月 31 日出版

目 录

【政府文告】

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重点工作及责任分解的通知	3
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淮北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 年)的通知	23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北市支持质量发展和品牌创建奖励办法的通知	26

【部门文件】

淮北市农业农村局 淮北市乡村振兴局 淮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淮北市财政局 淮北市生态环境局 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淮北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淮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高质量推进“十四五”农 村厕所革命的实施意见	28
--	----

【人事任免】

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陈健等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	34
-----------------------------	----

【大事记】

2022 年 1-3 月大事记	39
-----------------------	----

淮北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重点工作及责任分解的通知

淮政〔2022〕1 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落实省市党代会精神、加快建设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五个淮北”的重要一年,也是新一届政府的开局之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省政府重点工作分解、市委九届二次全体会议部署和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市政府确定了 2022 年 8 个方面 210 项重点工作,明确各项工作的牵头负责领导、牵头责任单位和协同责任单位,并将重点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跟踪督查调度。各县区各部门要对照 2022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目标任务细化分解表,进一步聚焦目标、强化责任,抓紧抓实抓细各项工作,奋勇争先、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确保完成全年主要奋斗目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9%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税务局、人行淮北市中心

支行等

3.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增长 15%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等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市场监管局等

5. 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11%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淮北海关等

6.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7.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5%。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促进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8.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8%。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促进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9.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
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退役军人
局、市市场监管局等

10. 能耗指标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 淮北高新区管委
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教育
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
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
村局、市商务局等

11. 生态环境质量指标完成省下达目标任
务。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委员会成员单位

二、坚持以工业强市为基石, 构筑产业升级 新优势

(一)开展科技创新能力提升行动。

12. 加快融入长三角科技创新一体化, 深化
与中科院、中科大、上海交大等大院大所、知名高
校的战略合作。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 市发展改革委、市
教育局、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
化工基地管委会等有关部门

13. 紧密对接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安
徽科技大市场,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完善科技创
新成果落地转化机制。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 淮北高新区管委
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
部门

14. 实施产学研协同创新工程, 完成产学研
合作项目 220 个、省市科技重大专项 30 项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 淮北高新区管委
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
部门

15. 布局建设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 市有关部门

16. 高标准建成投用市科创中心。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建投集团

协同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

17. 组建新能源、生物医药、先进高分子材料
等新型研发平台。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 市有关部门

18. 扶持陶铝新材料研究院、中科(淮北)产

业技术研究院做优做强,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10%。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19. 实施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倍增行动,年内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40 家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20. 借鉴“科创飞地”成功经验,探索研发孵化在外地、产业化在本地的协同创新模式。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二)开展传统产业改造升级行动。

21. 加快推动煤电、机械制造、纺织、食品、建材等传统产业进行“零增地”技改,推广应用工业机器人、新型智能设备 100 台套以上,实施产业升级和技改重点项目 140 个,确保工业投资、技改投资均增长 10%。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22. 加强重点行业产业链产销供需对接,举办产业配套供需对接会 6 场次。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

23. 依托主导产业扩容多层次创业平台,举办系列创新创业大赛。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退役军人局、团市委、市科协等。

24. 加大“三首一保”示范应用,培育“三首”产品 14 个。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财政局、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

25. 大力发展研发设计、工业设计、商务咨询、检验检测等服务,培育工业设计中心 2 家。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等

26. 加快建设一批软件产业园,软件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 20%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等

27. 实施优质企业引育工程,大力引进产业链头部企业,扶优扶强制造业成长型企业,争创一批单项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00 家。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战略,新增“安徽工业精品”5 个、新产品 10 个。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28. 实施质量提升工程,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加快国家铝基材料及制品质检中心批筹工作,支持杜集区、烈山区创建省质量强区。支持濉溪县全力打造工业强县,加速提升县域经济实力。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

(三)开展新兴产业培育壮大行动。

29. 推动“五群十链”产业加快发展、加速壮大,打造龙头牵引、配套协同、集群发展的产业梯队,全年“五群”“十链”产业产值分别增长 18%、22%。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30. 战新产业产值增长 20%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31. 深化“三重一创”建设,加速陶铝新材料产业化、市场化推广应用,推动新型煤化工向下游拓展延伸,向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32. 培育壮大绿色食品、医药健康等新兴产业。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农业农村局等

33. 加强节能环保技术研发应用,做优做强新型绿色建材产业。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34. 延伸锂电池产业链条,加速向锂电池原材料、锂电池应用领域拓展。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35. 实施数字赋能工程,深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壮大数字经济规模,推动新型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36. 培育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 5 家,打造“5G+ 工业互联网”应用案例 5 个。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37. 建成省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4 个,培育“淮企登云”企业 100 家。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四)开展开发区提档升级行动。

38. 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实行资源要素

差别化、市场化配置,提升亩均税收、亩均营业收入、亩均技术改造投资、单位能耗营业收入、全员劳动生产率等关键指标。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39. 发挥土地容积率指标倒逼作用,扩大“标准地”供地比例,提升标准化厂房利用率,清理盘活闲置低效用地 5000 亩以上,促进开发区由规模扩张型向质量效益型提升。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40. 深化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出台促进开发区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加大向开发区赋权力度,加快建立更加精简高效的管理体制和运营机制,有效激发开发区发展活力,强化开发区经济发展的主阵地、主战场、主引擎作用。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41. 坚持以产兴城、以城促产、产城融合,完善邻里中心、公共交通、教育医疗、科技金融、商贸物流等功能配套,推动产业园区向产业社区升级。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

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五)开展工业项目攻坚突破行动。

42. 推行项目全流程服务管理,加强项目谋划和前期工作,推动项目建设提速提效。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重点建设项目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43. 以项目建设进度为导向,对标落实国家发改委“24 条”,加快腾出用能空间和环境容量,强化土地、用工、技术、资金保障,用最快的速度让最好的项目获得最优的资源要素。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44. 深化“四督四保”“四个一”机制,推动 60 万吨乙醇、创新琥珀酸、中基电池箔、翌光科技、雨佳木业、和晶科技等重大项目建设提速增效。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45. 建立和完善工业项目库,实行动态管理、梯次推进,储备超 5000 万元以上工业项目 100 个。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46. 深化与在淮省属企业战略性、系统性合作,加速布局一批牵动力强、影响力大的合作项目,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三、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锻造奋勇争先新引擎

(一)强力推进“双招双引”。

47. 继续坚持“顶格倾听、顶格协调、顶格推进”,重点瞄准世界 500 强和国内 500 强企业、跨国公司、大型央企、实力民企,精准对接省十大新兴产业布局,围绕“五群十链”主导产业,完善产业招商地图,发起更高质量招商引资新攻势,年内新签约、新开工、新竣工工业项目分别达到 270、200 和 150 个。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投资促进中心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直各部门

48. 建立“双招双引”工作平台,健全项目推送、衔接、落地、考核机制,构建项目准入、谈判签约、开工建设、达产入统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投资促进中心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办公室等

49. 发挥“群长”“链长”、产业招商专班和县干招商组作用,强化市县(区)两级联动,支持头部企业发起成立产业联盟、行业商(协)会,推进以商招商、商(协)会招商、基金招商,定期举办招商推介会,全年引进“五群十链”亿元以上工业项

目 120 个以上,利用省外资金增长 10%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投资促进中心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直各部门

50. 完善人才政策体系,深入落实新时代“相城英才计划”,实施“归雁行动”“校友工程”“智汇淮北招才引智高校行”活动,加速紧缺人才、产业人才集聚,培厚“淮才必遇、淮才优遇”沃土,打通人才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51. 深化与淮北师范大学战略合作,推动淮北理工学院建设一流应用技术型本科高校、淮北职业技术学院建设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提升各类人才与城市发展、产业升级的匹配度,让更多人才选择淮北、扎根淮北、圆梦淮北。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二)全面扩大开放合作。

52. 抢抓长三角一体化、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重大历史机遇,加强与淮海经济区、淮河生态经济带城市协同互动,在更大范围内集聚高端要素资源。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53. 全面深化与徐州市战略合作,构建协同落实项目化推进机制,共建一批产业合作平台,

打造省际结对合作帮扶新样板。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54. 加强与徐工集团合作,推进国家级工程机械试验场建设,推动徐工集团将更多战新产业布局淮北,打造一流工程机械产业集群。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55. 支持各县区与沪苏浙相关县区、园区开展深度合作,探索建立跨区域产业协作、园区合作的成本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推动一批重点合作事项取得实质性进展。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56. 支持杜集区建设省际毗邻友好共建合作区,打造淮徐合作重要战略节点。加快推进段园省际毗邻地区新型功能区规划建设、产业导入,着力打造产城融合新片区、新兴产业集聚区、生态创新示范区、共同富裕先行区。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杜集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三)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57.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掌上办、网上办、就近办”,提升“7×24 小时”政务服务地

图功能,实现更多事项“跨省通办”。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58. 设立企业和市民服务中心,为企业群众提供“如约而至”“如沐春风”的舒心服务。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59. 全面落实减税降费、助企纾困政策。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60. 深入实施民营经济上台阶行动计划,力争全年新增民营企业 7000 家。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市场监管局、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

61. 常态化举办企业家沙龙等亲商安商活动,建立健全“企业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切实做到企业有所求、政府有所应,企业有困难、政府全力帮,努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62. 完善“一网惠企”平台,推动惠企政策资金“即报即审即兑”。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63. 全面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64. 扩大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适用范围。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司法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65. 深化重点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推进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66. 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提高市属国有企业经营管理能力。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67. 实施企业上市专项行动计划,加强上市(挂牌)和直接融资后备资源库建设,新增上市企业1家,持续扩大直接融资规模。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68. 提高政府基金运作水平,大力招引市场化基金,形成赋能创新创业的“基金丛林”。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产投公司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四)持续畅通内外循环。

69. 打通对外开放“大动脉”,建设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70. 畅通市域内部“微循环”。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71. 加快淮-宿-蚌和淮-阜城际铁路建设进度。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72. 加快徐淮阜高速公路、浍河航道整治、孙疃码头等重大交通工程建设进度。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73. 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开工建设S410 濉刘路、S235 濉唐路三期工程,确保 G3 京台高速双堆集互通立交、淮徐快速通道、G344 二期、G237(五里郢-青龙山段)建成通车。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74. 谋划推动淮北-商丘高铁联络线、段园城市轻轨重大交通项目。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75. 谋划推动淮北-观音机场高速公路、通用机场重大交通项目。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76. 全面提升青龙山“无水港”辐射功能,加

快打造国际陆港。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77. 建设省级跨境电商产业园,力争跨境电商交易额增长 30%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78. 建设使用海外仓 1 个。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等

79. 创建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淮北联动创新区,协同建设高能级对外开放平台。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80. 实施外贸新动能培育和外贸主体壮大工程,打造一批进出口总额超亿美元外贸产业集群,新增进出口备案登记企业 50 家,培育进出口总额超千万美元企业 2 家,全面提升经济外向度水平。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81. 高标准办好新型煤化工产业论坛。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82. 高标准办好铝基产业论坛。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濉溪县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

83. 扩大食品工业博览会品牌影响力。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相山区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

84. 扩大石榴文化旅游节品牌影响力。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烈山区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

85. 扩大葡萄采摘文化节品牌影响力。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杜集区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

四、坚持以品质彰显为目标,绘就城市建设新画卷

(一)系统提升城市品质。

86. 坚定不移走好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城市发展之路,编制实施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完成绿金湖西岸、高铁西站、大唐淮北电厂旧址等重点片区规划设计,科学安排人口布局、产业布局、空间布局。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87. 统筹推进城市功能区协调发展,建好城镇“面子”、做实城镇“里子”,吸引更多新市民安家落户、创业就业,加速集聚人气、商气,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等

88. 支持烈山区聚焦“争十”“进二十”目标,加快推进东部新城建设,提升教育、医疗功能,建

设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烈山区政府、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

89. 加强城市建筑风貌管理,塑造重要节点优美形态,凸显疏密有度、高低起伏、错落有致的山水城市特色风貌。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90. 完成 58 个老旧小区改造。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91. 开工建设青年路(龙山北路-杨河路)、淮海东路延伸等工程。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92. 优化公交线路 13 条,新建充电桩 200 组。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交控集团

93. 合理布局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打造“15 分钟便民服务圈、体育健身圈”。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94. 统筹推进留白增绿、拆违建绿、见缝插绿,建设百姓身边的“口袋公园”“小微绿地”。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城市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95. 加大工矿废弃地复垦整治力度,为城市发展腾挪空间。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96. 全面启动城乡饮用水源地及地表水厂建设,让群众早日喝上更安全、更健康的饮用水。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水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97. 统筹推进智慧城市、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建设,构建“双节点支撑”的大数据中心。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等

98. 新建 5G 基站 800 座。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99. 打造城市大脑数据中枢和“一网统管”平台。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00. 加强易淹易涝区域治理,精心实施城区雨污分流工程、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01. 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人才公寓、蓝领公寓供给力度,建设青年友好型城市。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二)充分释放消费潜力。

102. 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动三产“锻长补短”,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商务局、市有关部门

103. 实施服务业结构优化工程,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培育总部经济、人力资源等新业态。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商务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有关部门

104. 推动夜间经济、小店经济繁荣发展,持续开展“皖美消费·乐享淮北”系列促销活动,满足多元化消费需求。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05. 对接招引知名品牌在淮开设旗舰店、连锁店,丰富休闲娱乐、文创时尚、新零售等业态供给,新增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单位)50家。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06. 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10家。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07. 加快隋唐运河古镇大观园项目建设进

度。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相山区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

108. 加快淮海中瑞农产品物流中心项目建设进度。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濉溪县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

109. 培育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和A级物流企业,优化升级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物流配送中心,改造提升农贸市场,畅通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双向通道。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0. 以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为引领,推进黄里景区、临涣古镇、龙脊山旅游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建设,支持相山区、烈山区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濉溪县政府、相山区政府、烈山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1. 实施服务业集聚工程,加快建设省级以上服务业集聚区,支持相山区聚焦“争十”“进百”目标,发挥主城区优势,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打造区域性消费中心。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商务局、市有关部门

112. 实施消费升级工程,推动淮海路传统商业街区改造升级,提升万达广场、吾悦广场等新

兴商圈品质,加速推进南翔云集、绿金湖沿岸、东部新城等商圈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三)争创文明典范城市。

113. 全面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好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文明办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

114. 深入实施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三年行动计划,推动“全国文明城市”向“全国文明典范城市”迈进。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文明办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5. 坚持以“绣花功夫”抓好城市管理,推进市区环卫一体化特许经营,建设垃圾分类资源化处理中心,推动垃圾源头减量和资源循环利用。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6. 引导无物业小区引入市场化、专业化物业管理服务企业,规范提升小区物业管理水平。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7. 优化城市道路交通组织,排查治理一批交通拥堵点、安全隐患点。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8. 高标准打造一批精细化管理示范路口、标

杆路段、样板区域。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9. 组织开展“城中村”人居环境、背街小巷市容秩序、人行道停车、飞线充电、户外广告等专项整治行动,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20. 组织开展文明养犬等专项整治行动。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五、坚持以乡村振兴为引领,开创“三农”工作新局面

(一)提升农业质效。

121. 推动一产“两强一增”,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22. 聚焦“科技强农”,实施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现代种业发展提升、“淮优”农产品品牌提升、现代农业产业园提升“四大工程”,组建市农业科学研究院,推广农业产业互联网等信息技术,创设一批数字农业应用场景。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3. 提升濉溪县国家制种大县和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水平,争创国家级小麦种业产业集群。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濉溪县政府,市有关部门

114. 新增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 20 个。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5. 多措并举丰富市民“菜篮子”,创建农产品加工强园、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省级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 5 个。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6. 聚焦“机械强农”,实施机械化提升、社会化服务提升、农业“标准地”改革、仓储冷链设施建设“四大工程”,建立健全“田长制”责任体系。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7. 新建高标准农田 18.3 万亩,建设优质专用小麦基地 162 万亩,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413 万亩以上、总产量达到 150 万吨。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18. 聚焦“农民增收”,实施工资性收入倍增、财产性收入扩量、经营性收入壮大、转移性收入提升“四大工程”,深化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一户一块田”改革,支持开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新型职业农民,大力增加农村居民收入。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二)建设美丽乡村。

129. 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优化村庄空间布局。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30. 深化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省级试点,新建美丽乡村中心村 32 个。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31. 接续推进农村环境“三大革命”“三大行动”,建立农村厕所长效管护机制,提高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面,改造提升“四好农村路”、农村电网、农田水利设施。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生态环境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

132. 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培育和涵养文明乡风。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三)稳固脱贫成果。

133.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乡村振兴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34. 完善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重点在控辍保学、防止因病返贫致贫、农村脱贫人口住房安全监测、农村供水工程长效管理上

下功夫,确保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动态清零。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乡村振兴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医疗保障局等有关部门

135. 巩固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扩大“三变”改革覆盖面,深入实施“百村示范”工程,集体经济强村占比达到 20%以上,让脱贫人口稳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六、坚持以绿色转型为方向,厚植生态文明新底色

(一)促进绿色发展。

136. 科学制定碳达峰行动方案。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科技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等有关部门

137. 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等有关部门

138. 实施烧结砖瓦企业转型发展三年提升行动,加快淘汰低端落后产能企业,为能源和产业结构调整腾出更多空间。

牵头负责领导:黄韡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39. 实施烧结砖瓦企业转型发展三年提升行动,加快淘汰“散乱污”企业,为能源和产业结构调整腾出更多空间。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40. 巩固深化国家第三批低碳城市试点成果,大力推动传统火电改造升级,因地制宜发展风电、煤层气、生物质、氢能等新能源,提高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41. 谋划一批光伏、储能、源网荷储、多能互补能源项目,建设多站融合示范工程、园区增量配电网试点项目。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高新区管委会、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142. 立足资源禀赋,发挥比较优势,推进电力外送通道建设,全面提高综合供电保障能力。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供电公司

143. 大力发展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延长产业链条,促进建筑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二)推动综合治理。

144. 完善“人防 + 技防 + 大数据”防控体系,加强重点污染源管控,推动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治理,确保 PM2.5 平均浓度和优良天数比例完成省定目标。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45. 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和入河排污口整治。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46. 实施丁楼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相山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47. 推动濉溪县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濉溪县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

148. 推动凤凰山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相山区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

149. 谋划人工湿地生态净化项目,全面提升地表水环境质量。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50. 统筹土壤与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和白色污染治理,加强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收集处理,严格土壤污染风险管控。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51. 运用市场的逻辑、资本的力量,创新推进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采石宕口生态修复,变“疮口”为窗口,打通“两山”转换通道。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三)筑牢生态屏障。

152. 推深做实“河(湖)长制”改革。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水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53. 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加大对自然保护地、湿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力度。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林业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54. 大力推进国土空间绿化、森林质量提升,完成营造林 1.3 万亩,全面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林业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55. 严格执行“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完善区域生态环境联防联控联治,健全流域生态补偿机制。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56. 从严从实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依法依规追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57. 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58. 开展绿色社区创建行动。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59. 新增新能源公交车 200 台,引导市民绿色出行、低碳生活。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交控集团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七、坚持以普惠共享为宗旨,创造共同富裕新生活

(一)大力推进富民增收。

160.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年内城镇新增就业 3.2 万人。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61. 建设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加强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培训,拓展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技术工人、个体工商户和进城农民工等重点群体职业发展机会。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教育局、市退役军人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

162.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扩大农民工、

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就业人员参保覆盖面。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63. 推行以社保卡为载体的“一卡通”服务居民模式。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64. 稳步提高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65. 完善欠薪治理长效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

166. 大力发展社会慈善事业,让更多的凡人善举彰显城市温度。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二)优化公共服务供给。

167. 推进集团化办学、县管校聘改革,新建、改扩建中小学校 15 所。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68. 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支持濰溪县、

相山区争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69. 扎实开展“双减”政策,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体系。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70. 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程,实现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提升职业教育服务产业发展能力。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71. 做实做强文化惠民工程,打造精品文旅项目和文化“拳头”产品。

牵头负责领导:陈英

牵头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72. 巩固省级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争创国家卫生城市。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开展健康影响评估制度试点。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73. 深入推进“三医联动”,扩大紧密型城市医联体覆盖范围,巩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成效,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74. 推进癌症早诊早治和心脑血管疾病筛查干预。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财政局

175. 加强综合医院呼吸科、重症医学科等专科建设,加快建设市公共卫生中心。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76. 织牢“一网”,有序推进疫苗接种工作,持续提升核酸检测、医疗救治、应急处置能力,全力筑牢疫情防控保障网。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77. 打造“两高”,深化与长三角地区 and 省内医疗机构合作,全力推进高品质医院和区域医疗高地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78. 用心用情关注“一老一小”,实施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79. 全面落实三孩生育政策,争创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三)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180. 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构建统一高效的应急指挥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81.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牵头负责领导:梁龙义

牵头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82. 实施负荷预测与运行调节,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淮北供电公司、市有关部门

183. 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84. 依法打击恶意拖欠账款和逃废债行为。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85. 构建全领域、全流程的社保基金安全防控机制,严厉惩治欺诈骗保的组织者和参与者。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公安局、市卫生

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医疗保障局等有关部门

(四)创新市域社会治理。

186.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打造“一站式”矛盾纠纷联合调处中心,畅通群众来信来访渠道,依法依规化解信访积案,做到接访不走过场、写信真管用。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信访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87. 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司法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数据资源局等

188. 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完善行政决策制度程序,启动实施“八五”普法,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司法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89. 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推动扫黑除恶长效常治,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犯罪,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人民安居乐业。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90. 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改革,加快国防动员训练基地建设,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确保全省双拥模范城“六连冠”。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退役军人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191. 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有关部门

八、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一)践行“两个维护”,打造忠诚政府。

192. 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193. 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进一步精文简会,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委督查考核办(市政府督查考核办)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194. 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增强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195. 始终立足“两个大局”、心怀“国之大者”,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坚持从政治上观大势、谋大局、抓大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创造性抓好各项政策落地落实。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委督查考核办(市政府督查考核办)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196. 依法全面做到政务公开。

牵头负责领导:徐涛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197. 深入开展违法行为整治,依法兑现政府公共政策,全面清查行政机关不履行给付义务行为。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司法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198. 确保行政机关负责人100%出庭应诉。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司法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二)践行实干担当,打造有为政府。

199. 用工业互联网思维推动政府流程再造,建立清单化、闭环式工作机制,以数据说话、用结果证明,推动政府工作拉高标杆、争先进位。推行“赛马机制”、实施顶格战法,对重要部署要闻令而动、雷厉风行,对重点任务要时不我待、快速落实,对重大项目要分秒必争、全力推进,让高效落实成为政府系统全体人员的自觉行动。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三)践行为民宗旨,打造服务政府。

200. 完善涉企政策制定机制,群众和企业所盼的,就是政府要干的。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201. 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一屏通办”改革。

牵头负责领导:高维民
牵头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202. 常态化征集“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议,选准“小切口”、服务大民生,投入真金白银、拿出真招实策,件件抓落实、点滴见成效。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203. 完善群众来信来访、企业直接沟通机制,开展基层窗口单位作风建设专项整治,提高为民服务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切实把方便留给群众和企业,把麻烦留给自己。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四)践行秉公用权,打造廉洁政府。

204. 一体建设法治淮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

牵头负责领导:章银发
牵头责任单位:市司法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205.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以及社会监督、舆论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委督查考核办(市政府督查考核办)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206.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压减一切不必要的行政开支,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207. 坚持严字当头、一严到底,慎重决策、慎重用权,狠抓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208. 加强审计监督。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审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209. 加强统计监督。

牵头负责领导:周天伟
牵头责任单位:市统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210. 强化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岗位廉政风险防控,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牵头负责领导:覃卫国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2022年3月8日

淮北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淮北市全民健身
实施计划(2021—2025 年)的通知
淮政秘〔2022〕3 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淮北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 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22 年 1 月 25 日

淮北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
(2021—2025 年)

为加快推进体育强市建设,根据国务院《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 年)》和《安徽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 年)》,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计划。

一、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建成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惠及城乡、公平可及、特色突出、保障有力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42% 以上,新增体育场地面积 60 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2.6 平方米以上,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 1.1 块,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3 名,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达到 92%。带动全市体育产业总规模超过 73 亿元。

二、主要任务

(一) 实施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出台

《淮北市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 年)》,各县(区)人民政府制定本辖区公共体育设施专项规划,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实现社区“15 分钟健身圈”全覆盖,构建“处处可健身”的高品质运动空间,补齐群众身边健身设施短板。新建或改扩建濉河公园、南山公园、雷河公园等 5 个体育公园,新建相山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烈山区文体中心,数字化升级改造市体育馆、濉溪县体育馆、杜集区全民健身中心等 4 个以上公共体育场馆。新增 280 公里健身步道,完成 42 个镇(街道)全民健身场地器材补短板项目,推进农村地区体育健身设施提档升级,促进公共体育资源均衡布局。(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数据资源局,县区人民政府

府)

(二)提升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水平。推进市、县(区)公共体育场馆智能化改造,推动社保卡“一卡通”在公共体育场馆的应用。提升公共体育场馆服务水平,实现健身便利化、运营智慧化、服务人性化、管理专业化。切实落实低免开放政策和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优惠政策,在节假日、全民健身日等免费开放。促进学校体育场馆规范有序开放,推动企事业单位体育场馆对外开放。(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教育局、各企事业单位、县区人民政府)

(三)探索体育设施社会化建设运营。拓展“商场+体育”建设模式,以万达、国购、吾悦、中泰等商业综合体为试点,加入类冰雪、电竞、攀岩等新型运动健身设施,积极开展群众参与型、体验型体育赛事活动。将市体育中心打造为城市文体综合体,贴近市场需求,提供多元产品,丰富服务内容。推动体育设施供给市场化、项目设置灵活化,提高社会运营管理体育场所水平,更加有效地满足群众多样化体育需求。(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县区人民政府)

(四)承办好安徽省第六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和体育设施建设,打牢办赛基础。落实经费保障、场馆使用、接待安保、交通电信等,做好后勤保障。加强与省体育局等部门的协调沟通,学习借鉴外地先进经验,全力做好赛事组织、赛风赛纪等工作,办成安全、精彩、节俭、高效的体育盛会。(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县区人民政府)

(五)丰富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供给。常态化举办全民健身运动会、“行走大运河”全民健身健步走活动、社区运动会、三级联赛。打造全国广场舞公开赛、中国淮北拉丁舞标准舞全国公开赛、淮海经济区青少年足球精英赛、化家湖自行车赛、龙脊线越野徒步赛等品牌赛事。积极培育濉溪县

农民篮球赛、相山区广场舞、杜集区千人腰鼓、烈山区冬泳等县区精品赛事。加强与徐州群众体育项目交流,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协同发展,开展足球、篮球、羽毛球、门球、广场舞、棋牌等项目系列赛事。(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县区人民政府)

(六)关注重点人群,培养终身运动习惯。开展重点人群体育活动。加强农村居民、老年人、残疾人、少数民族体育,定期举办农民篮球赛、农民运动会、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比赛等赛事活动,开展中老年人门球、残疾人康复体育等。支持机关企事业单位经常性开展职工、妇女体育活动,推行广播体操和工间健身。开展驻淮部队军民联欢友谊赛等系列赛事活动。开展青少年运动技能培训,促进青少年掌握1—2项以上运动技能,养成终身运动习惯。(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委统战部、市直机关工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残联,县区人民政府)

(七)推进科学健身指导服务常态化。推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建成科学健身指导中心5个,实现市县(区)两级科学健身指导全覆盖。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推动科学健身指导中心实现常态化服务。把社区卫生服务站等基层医务人员与晨晚练点社会体育指导员纳入科学健身指导队伍。推进科学健身指导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家庭,每年开展基层体质监测和健身指导9000人以上。市县(区)两级每年开展《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等级达标测试活动。(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县区人民政府)

(八)加强全民健身组织网络建设管理。加强体育社会组织的扶持和监管力度。推进体育总会建设向镇街延伸,推动县区成立老年人体育协会、社会体育指导员协会,积极发展单项体育协会、俱乐部和社区健身团体。加大政府向体育社

会组织购买服务力度,鼓励社会组织积极参与政府购买服务。鼓励和规范体育协会和体育俱乐部进校园提供专业体育服务。加强各级体育社会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把运动项目推广普及作为单项体育协会的主要评价指标。(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县区人民政府)

(九)争创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积极推进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创建工作。扩大与全民健身相关的体育健身休闲活动、体育竞赛表演活动、体育场馆服务、体育培训与教育、体育用品及相关产品制造和销售等产业规模。加快推动以社保卡为载体的居民服务“一卡通”在体育公共服务领域中的应用,充分释放市民体育消费需求,激发体育消费热情。(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县区人民政府)

(十)推进体育特色产业创新发展。推进建设烈山体育用品产业基地、体育服务综合体、汽车自驾营地等重大项目,大力扶持已落户的沃盛体育、名启体育、名德体育、海众体育等体育用品生产企业,形成产业集聚效益。结合塔山石榴文化旅游节、段园葡萄采摘节、黄里杏花节等,发展“体育+旅游”新业态,促进体育与文化、旅游、养老、健康等产业融合发展。以东部山地为依托,精心打造“皖北川藏线”;以红色旅游资源为依托,打造红色骑行线路;以湖泊湿地为依托,打造国家级体育公园,进一步提升户外活动营地等体育服务综合体品质。(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县区人民政府)

(十一)传承体育文化加强对外交流。加强宣传引导,充分运用新媒体等手段,普及全民健身文化、宣传科学健身理念,营造全民健身氛围。加强传统体育文化推广,推进武术、空竹、健身气功等传统项目“六进”活动。丰富体育文化产品,充分发掘利用淮北地域文化特质,打造具有时代特征、体育内涵、淮北特色的体育文化产品。以体育

赛事活动和体育旅游为平台,开展多方位体育文化交流。积极融入长三角地区、淮海经济区体育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委宣传部、市民政局、市传媒中心,团市委,县区人民政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党对全民健身工作的全面领导,积极发挥各级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的作用,推动完善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全民健身工作机制。县(区)政府要将全民健身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财政预算、纳入推动共同富裕工作内容、纳入政府目标绩效管理考核、纳入文明城市测评体系、纳入乡村振兴计划。(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文明办、市农业农村局、市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县区人民政府)

(二)壮大人才队伍。畅通各类培养渠道,引导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全民健身人才培养,加大对体育管理人员、社会体育指导员和全民健身志愿者的培训力度,建立全民健身与竞技体育、体育产业人才互通共享机制,鼓励支持退役运动员从事全民健身工作。形成多元化的全民健身人才培养体系和科学评价机制。(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区人民政府)

(三)加强安全保障。加强对各类健身设施的安全运行监管,定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确保各类公共体育设施开放服务达到防疫、应急、疏散和消防安全标准。建立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安全防范、应急保障机制,执行“一赛事一方案”制度。加强游泳、滑雪、潜水、攀岩等高风险性体育项目安全管控。落实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县区人民政府)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淮北市支持质量发展和品牌创建奖励办法的通知

淮政办〔2022〕3 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淮北市支持质量发展和品牌创建奖励办法》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2 年 2 月 25 日

淮北市支持质量发展和品牌创建奖励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部署要求,进一步推动全市质量发展和质量创新,打造质量品牌新高地,助力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的新阶段现代化美好淮北建设,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支持和奖励范围

第二条 品牌建设:对新获得中国质量奖、中国质量奖提名奖、省政府质量奖、省政府质量奖提名奖的组织,分别给予 100 万元、50 万元、50 万元、20 万元一次性奖励。新获得中国质量奖、

省政府质量奖的个人,分别给予 20 万元、1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新认定“皖美品牌”示范企业(省制造业高端品牌培育企业、省服务业高端品牌培育企业等),给予 10 万元一次性奖励。

第三条 检验检测:对新认定国家级检验检测中心(机构)资质认定(CMA)的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新认定省级检验检测中心(机构)资质认定(CMA)的给予 3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新认定的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给予 1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新获得资质认定(CMA)的检验检测机构且检测设备投资额在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的,给予 1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新获得资质认定(CMA)的检

验检测机构且检测设备投资额在 300 万元以下的,给予 5 万元一次性奖励。

第四条 管理体系认证:对首次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且体系持续有效运行一年以上的企业,给予 1 万元一次性奖补。对首次获得绿色产品认证的企业,给予 1 万元一次性奖补。

第五条 计量:按照 ISO10012《测量管理体系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要求》及 GB/T19022 相关标准要求,对新获得 AAA、AA、A 测量管理体系的企业,分别给予 8 万元、5 万元、3 万元一次性奖励。

第六条 知识产权和标准化:专利、商标、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等知识产权和标准化奖励按照《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推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淮政办〔2020〕22 号)执行。

第七条 缺陷产品召回:对缺陷产品召回管理工作成效突出、受到市级以上通报表扬的县区,在质量工作绩效考核中予以适当加分。消费品生产企业主动履行召回义务,对主动实施召回、并在省级以上召回网站发布公告的,在申报政府质量奖、皖美品牌示范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放心消费示范企业等方面,给予优先推荐。

第三章 经费保障

第八条 支持质量基础设施建设、质量品牌升级、质量创新、标准化、知识产权服务与运用、

提高制造技术及工艺水平、缺陷产品召回、研究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建设应用现代质量管理体系和政府质量奖等各类表彰奖励,奖励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保障。

第四章 申报要求和监督管理

第九条 申请质量发展和品牌建设专项资金支持的单位和个人,根据市市场监管部门要求,于每年 3 月底前提出上一年度奖励申请并报送材料。市市场监管部门负责组织申报兑现,依据相关办法认定,并对结果公示。

第十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弄虚作假骗取财政资金,不得重复申领,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财政资金等,如有以上违法违规行为,收回奖励资金,并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第十一条 凡市政府已出台文件中列明奖补事项的,本办法不再重复奖补;凡与本办法不一致的,按本办法执行。本办法执行过程中,国家、省和市出台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 30 日后施行,有效期 3 年。

淮北市农业农村局 淮北市乡村振兴局
淮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淮北市财政局
淮北市生态环境局 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淮北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淮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高质量推进“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的
实施意见**

淮农〔2022〕5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厕所革命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高质量推进我市“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真正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不断满足农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根据安徽省农业农村厅 安徽省乡村振兴局等八部门《关于高质量推进“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的指导意见》(皖农社〔2021〕149 号),经市政府同意,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重大意义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将其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第一场硬仗,一体化推进农村厕所、垃圾、污水专项整治“三大革命”。各地各有关部门积极行动、务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取得积极进展,全市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5%以上,有效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有力提升了农民文明生活观念和生活品质,在预防疾病传播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个别

地方思想认识不到位、执行标准不严、改厕质量不高、群众主体作用发挥不充分、管护机制不完善,农村厕所不能用不好用等现象还一定程度存在。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把农村厕所革命作为“十四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任务,进一步增强使命感责任感紧迫感,扎扎实实抓好农村改厕工作,努力补齐这块影响群众生活品质的短板。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系统总结梳理农村厕所革命的经验 and 不足,推广符合淮北实际的成熟改厕模式和标准,巩固现有农村改厕成果,推动农村厕所建设标准化、管理规范、运维社会化、监督透明化,切实提高农村新建改厕质量实效,稳步扩大农

村卫生厕所普及范围,持续提升厕所粪污有效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水平,引导农民群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不断提升农民群众生活品质,切实增强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好淮北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原则。

政府引导、农民主体。各级政府重点抓好规划编制、标准制定、资金扶持、示范引导等,不搞大包大揽、强迫命令。从历史文化、风俗习惯等实际出发,坚持问需于民、问计于民、为民而建,把农民认同、农民参与、农民满意作为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的根本要求,充分发挥村级组织和农民主体作用,引导农民群众投工投劳。

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结合农村实际,立足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和基础条件,坚持实事求是,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方式,科学确定本地目标任务、政策措施和技术方案,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不搞“一刀切”,不得层层加码,坚决反对劳民伤财、搞形式摆样子。

规划引领、统筹推进。树立系统观念,综合考虑村庄演变规律、集聚特点和群众需求,先规划后建设,科学谋划布局,示范带动和整体推进相结合,合理安排建设时序,坚持农村改厕与保障供水、生活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乡村产业振兴、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一体化统筹推进。

建管并重、久久为功。坚持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明确工作责任,细化阶段任务,持续发力、久久为功,积小胜为大成,科学稳步高质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坚持建管用并重,建立健全政府奖补引导、农民适度付费、市场化运作的长效管护机制,确保建一户成一户、用一户管一户。

(三)主要目标。“十四五”时期,高质量推进

农村厕所革命,全市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进一步提高,厕所粪污有效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长效管护机制不断建立健全,农民群众普遍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乡村振兴先行示范镇,农村卫生厕所基本普及,厕所粪污得到有效处理或资源化利用,长效管护机制健全完善;乡村振兴正常推进镇,农村户用厕所愿改尽改,厕所粪污基本得到有效处理、资源化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长效管护机制同步建立健全。

三、重点任务

(一)合理确定目标任务。坚持一手抓问题厕所摸排整改,一手抓新建厕所改造。摸排整改工作要做到全面摸清底数、全面建档立卡、全面整改到位。要自下而上,以行政村(农村社区)为单位集中摸清农民群众改厕需求和底数,准确掌握本地农村常住户和卫生厕所户数,以及公共厕所现状,科学确定“十四五”农村改厕目标任务和分年度目标,建立分类统计台账,健全电子和纸质档案,形成系统完善、内容详实、数据准确、查询方便的农村厕所革命数据库。各地落实签字背书,稳妥有序推进。新建农民住房要统筹配建卫生厕所并达到无害化标准。对三年内有撤并搬迁计划的村,原则上不纳入改厕计划,可因地制宜建设公厕解决农民卫生如厕需求,防止大拆大建,造成资金浪费。鼓励各地以行政村为单位整村推进改厕。逐步将质量较差、标准较低且不具备无害化效果的卫生户厕,纳入年度改厕计划进行改造提升。对农民群众没有改厕意愿的、不具备改厕条件的、技术模式不成熟的、方案不完善的,可暂时不改或缓改,决不能违背群众意愿,强制全覆盖。(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区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二)科学编制改厕方案。各县区要综合考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自然条件、群众需求、建设管理能力、地方财力、风俗习惯等因素,以县域为单位,科学制定农村户用厕所建设规划或实施方案,明确年度任务、资金安排、技术模式、保障措施等。坚持工程化理念,以项目化方式编制覆盖规划、采购、建设、监管、验收、管护等全链条的实施方案,推进工程化设计、工程化施工、工程化验收、工程化运行。可适当提高奖补标准,支持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厕所改造。(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残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区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三)选择适宜技术模式。按照“分村定位、一村一案、因村制宜、一户一策”的原则,积极推广简单实用、成本适中、技术成熟、群众乐于接受的装配式三格、砖砌式三格、“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等卫生改厕模式、技术和产品。鼓励采用“凹槽式+市政污水井盖”式化粪池外观设计。新的技术模式应至少经过一个周期试点试验,成熟后再逐步推开。对过去因选用技术模式不当出现问题的厕所,要制定改进、补救措施。新建户厕应进院入室,水冲式厕所必须接通上水,积极推行一键按压式节水型、少水型设施设备。鼓励探索推广更为节约适用的冲水节水技术。充分发挥国家、省级、市级改厕专家指导组智库作用,建立健全县、镇两级改厕技术支撑服务体系。(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区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四)加强标准体系建设。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标准、技术规范要求,落实农村改厕工程建设、验

收、管护以及粪污资源化利用等省级标准,健全切合我市实际的农村户用厕所建设管护标准体系。支持各地制定适应本地改厕需要的地方标准,鼓励社会组织根据市场需求制定团体标准,引导相关企业制定技术要求更高的企业标准。加大改厕标准宣传力度,开展专题培训,提高基层干部、农民群众、改厕企业等标准化、规范化意识。(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区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五)强化全程质量管控。探索建立由镇(涉农街道)政府(办事处)为主导、第三方监理、村民代表监督的全方位监管体系。严把产品质量关,对照改厕选材质量相关标准和技术参数,严格采购程序。对集中采购的,要对材料设备进行现场抽样送检,由专人或专门机构负责质量把关,地下部分使用寿命应确保长期使用。在评选改厕产品和厂家过程中,要广泛听取村民代表意见。加大改厕产品质量抽检和市场监管力度,建立企业“黑名单”制度,及时曝光公布不合格产品及生产企业。严把施工质量关,由培训合格的施工人员严格按照标准要求建设,或在专业技术人员的指导下组织村民施工。砖混结构贮粪池要把不渗不漏作为基本要求,一体化厕所产品要注重材料质量、强度、刚度和密闭性等,避免出现改厕质量问题,造成二次污染。严把竣工验收关,以村为单位,实行首厕验收制,验收合格的厕所必须包含厕屋、厕具、化粪池,通水通电,具备完整使用功能。以村为单位,首厕验收合格后方可全面推进。完善验收标准和办法,改厕施工结束后,应由县级组织有关部门、镇(涉农街道)人员逐户验收,将群众使用效果、满意度纳入验收指标。农户不

满意且理由合理的,不能通过验收。未通过验收的,不得拨付财政奖补资金。市级对县级验收结果,按照一定比例进行抽查复核。鼓励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机构开展第三方评估等工作。(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区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六)抓好厕所粪污治理。整合整村推进资金和省级长效管护机制示范县创建资金,做好厕所后期管护及粪污治理。加强改厕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有效衔接,坚持改厕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一体推进、同步实施,因地制宜推进厕所粪污分散处理、相对集中处理与纳入污水管网统一处理。鼓励探索建设农村粪污治理成本低、运营维护简、化治为用高的新路径,探索粪污全收集、全处理、全达标和生态化治理、资源化利用新模式。以下五种模式,各地要结合实际充分运用,力争做到一户一策、一组一策或一村一策。(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区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1. 单户就地资源化利用。农户自助清掏浇菜园、果园、花园等;或主动与种田大户合作,粪液粪渣用于苗木培育、林果种植、有机农作物种植等。由各镇统一采购一批吸粪泵,方便农户清掏,原则上每个自然村不少于1个吸粪泵。鼓励各镇自主配备吸粪车、选择第三方服务或村成立粪污清掏服务公司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鼓励充分利用已有沼气池,统筹厕所粪污、畜禽粪污、餐厨垃圾、农作物秸秆、尾菜等农业农村有机废弃物进行无害化处理。对吸粪车无法到达且粪污无法就地就近资源化利用的无力清掏户,探索开展农户结对帮扶工作。

2. 纳管集中处理。镇政府驻地及其周边户厕或区域污水处理厂临近的村庄,可将厕所粪液、生活污水接入管道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鼓励运用专业化、市场化运作模式,统筹做好污水管网、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工作。对全市已经建成且不能正常使用的美丽乡村中心村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推动改造后的户厕粪污得到有效处理。

3. 建设联户或相对集中“大三格”。人口规模较大的村庄采用联户或相对集中的“大三格”方式处理。将一户或多户粪液和生活污水收集后,统一排入“大三格”,污水在池内进行充分的厌氧发酵后,再溢流到人工湿地生态床(或专门投资建造的人工湿地,或利用农田如莲藕或鱼塘)。

4. 增建第四格生态消纳池。各镇因地制宜对无法就近资源化利用或联户集中处理的农户,在已改造三格式化粪池的基础上,就地建设一个足够大小的生态消纳池(原则上不低于0.125m³),与第三格化粪池连通,收集粪液和其它生活污水。第四格生态消纳池可用砖砌或混凝土浇筑,防止渗漏。池内填充粒径为150mm左右的碎石(硬质),厚度为500~600mm的处理床。床上种植芦苇、菖蒲等喜水性且根系发达的观赏性植物。生态净化后排放。

5. 建设抽排设备转运集中处理收储点。各地要因地制宜,多途径探索开展与种田大户、合作社等农业经营主体合作,建立粪污临时收储点,将需要清掏却无法及时资源化利用的粪液粪渣在合适地点储藏,做到不污染环境,方便利用。利用沼气工程处理厕所粪污的,可与畜禽粪污、餐厨垃圾、农作物秸秆、尾菜等一并处理,沼气可

作为能源利用,沼液、沼渣可用作肥料。鼓励各地通过购买服务或个人、企业合作的方式,开展厕所粪污集中收集处理工作。

(七)加强农村公厕建设管理。科学规划、合理选址布局建设农村公共厕所,稳步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以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中心、文化活动中心、中小学、集贸市场等公共场所以及流动人口较集中区域为重点,建设适宜的农村公共厕所。因地制宜确定公共厕所建设要求和标准,配置必要的设施设备,有条件的地方可配套建设无障碍设施。建立完善公厕管护制度,保障管护经费,鼓励采用生态环保、简单维护甚至免处理的成熟技术模式,确保公共厕所正常使用。完善乡村景区厕所建设管理,提升卫生标准,对季节性旅游地区的公共厕所,可采用分区、分时段开放等方式降低管护成本。(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八)健全长效管护机制。坚持建管并重,充分发挥村级组织和农民主体作用,将厕所改造与使用管护一体设计建设。按照“八有”标准(有办公场所、有专业人员、有管护制度、有管护车辆、有服务电话、有价目明细、有配件工具、有管护台账),推动实现“三有”目标(厕所坏了有人修、粪污满了有人掏、粪污掏了有处去),建立健全维修维护和粪污清掏等管护体系。支持各地探索建立政府引导、农民付费与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后续管护机制。鼓励以镇或村为单位选择一个或几个运营服务主体,构建农户自行清掏与社会有偿服务相结合的粪渣粪液清掏处置和维修管护体系。积极拓展农村环卫体系、乡镇五金卫浴店等现有

服务站点功能,开展厕所清掏维修服务。建立规范化的管护制度,强化管护知识技能培训。设立和公布管护服务联系方式,张贴到户。加强对运维管护主体的考核奖惩,确保农户诉求及时受理和解决。鼓励村集体探索乡村物业模式开展农村改厕维护清运服务。支持开展农村改厕提升与资源化利用省级示范县创建,逐步扩大全市农村户厕管护有效覆盖面。(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要求,建立健全市级统筹、县区主体、镇村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县级政府要压实组织落实的主体责任,发挥好一线指挥部作用,抓好方案制定、项目落实、资金筹措、推进实施、运行管护等工作,对实施效果负责。镇(涉农街道)要做好具体组织实施工作。积极发挥基层组织的桥梁纽带和党员干部的示范带动作用,通过联系农户、帮扶困难农户、调研走访、百姓议事等活动,推动厕所革命各项工作落实。要完善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加强部门协同配合,强化工作指导,统筹整合各类资源,形成工作合力。(市委组织部、市委农办、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二)加大资金支持。各级财政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方式,进一步加大改厕支持力度。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支持。市财政安排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厕所改造、后续管护维修、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等,对验收合格的无害化卫生户厕,按照 400 元/户予以补助;对运行正常的乡镇农村改厕管护服务站,每年按照

10 万元 / 镇予以补助。鼓励探索推行农户自愿按政府标准改厕、政府验收合格后按规定补助到户的奖补模式,引导农民自愿改厕。县级要落实主体责任,统筹用好公共预算、土地出让收入等资金,足额落实配套资金,切实保障农村改厕资金需求。县、镇两级要强化管护主体责任,加快建立改厕长效管护机制。市财政适当增加投入,对农村改厕提升与资源化利用示范镇创建给予奖补。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依法依规吸引社会资本、金融资本参与投入。鼓励县区统筹安排与农村改厕相关的项目资金,集中推进农村改厕工作;统筹整合乡村振兴衔接资金,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短板。按照国家发改委、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村庄建设项目施行简易审批的指导意见》(发改农经〔2020〕1337 号),简化包括农村厕所改造在内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等项目审批和招投标程序,降低建设成本,确保工程质量。严格落实信息公开、村务公开要求,建立完善奖补政策、奖补标准、资金使用情况等公示制度,确保农民知情权。(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市文化旅游体育局、人民银行淮北市中心支行、淮北银保监分局、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区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三)强化督促检查。将农村厕所革命工作列为市、县(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把农村改厕质量和农民满意度作为考核的重要标准,纳入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督查激励和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等。定期组织“回头看”,采取地方自查、随机抽查、交叉检查、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对已改厕所进行拉网式排查,及时发现问题、剖析原因、抓好整改、完善政策,切实

提升改厕质量。完善奖惩机制,对工作落实到位、农民群众满意的给予表扬,对措施不力、工作不实、搞虚假形式主义、劳民伤财无效实施的严肃追责问责。完善问题反映和督促整改机制,市、县、镇三级通过设立举报电话、举报信箱等方式,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市委农办、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区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四)注重宣传引导。充分发挥传统媒体以及新媒体的作用,加大对农村改厕经验做法、典型模式等宣传力度。组织开展农村厕所革命公益宣传活动,结合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卫生创建、爱国卫生运动等活动,用群众看得懂的文字、听得懂的语言,采取多种形式,多层次、全方位开展改厕工作宣传。加强文明如厕、卫生防疫、科学清掏等知识宣传教育,引导农民群众形成良好卫生习惯。利用好农村卫生厕所管护知识科普片、短视频,探索运用积分制、示范户等办法,发挥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优势,鼓励基层党员干部、乡村教师医生等率先示范,动员农民群众参与改厕全过程,形成厕所自己用、管护责任自己落实、监督自己实施的自我管理机制。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监督,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激发农民群众改善自身生活条件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让农民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市委宣传部、市委农办、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传媒中心、市乡村振兴局、团市委、市妇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县区人民政府负责落实)

淮北市人民政府
关于陈健等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
淮政人〔2022〕1 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研究决定:

陈健同志任市政府副秘书长;

杜曙光同志任市乡村振兴局副局长。

免去:

杜曙光同志的市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张玉玲同志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

李登玖同志的市民政局副局长职务;

陈健同志的市应急管理局(市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2022 年 1 月 6 日

淮北市人民政府
关于顾华银免职的通知
淮政人〔2022〕2 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研究决定:

免去顾华银的市人民防空和防震办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2022 年 1 月 6 日

淮北市人民政府
关于项珺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
淮政人〔2022〕3 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研究决定:

免去项珺同志的市审计局副局长职务。

2022 年 1 月 11 日

淮北市人民政府

关于郑晓野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

淮政人〔2022〕4 号

濉溪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研究决定:

郑晓野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知识产权局)局长;

鲁孝诗同志任市林业局局长;

郝海文同志任市城市管理局(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

丁涛同志任市数据资源管理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局长;

王莉同志任市投资促进中心主任;

刘浩同志任市红十字会秘书长。

王莉、刘浩两位同志的任职实行试用期制,试用期一年。

免去:

尹建军同志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知识产权局)局长职务;

陶士军同志的市林业局局长职务;

任宇慧同志的市医疗保障局局长职务;

段传彬同志的市城市管理局(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职务;

孙国华同志的市数据资源管理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局长职务;

王劲松同志的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局长职务;

王全军同志的市投资促进中心主任、淮北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挂职)职务；

刘步群同志的市贸促会会长职务；

吕锋同志的市政府驻上海联络处主任职务；

杨石磊同志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能源局)副主任(副局长)职务；

李光辉同志的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韩进波同志的市应急管理局(市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总工程师职务；

郑亮同志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职务。

2022 年 2 月 22 日

2022 年 1-3 月大事记

1 月 6 日上午,市长覃卫国主持召开市政府第六次全体会议,传达学习市委九届二次全会精神,讨论并原则通过即将提请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安排部署近期重点工作。常务副市长周天伟,副市长章银发、高维民,市政府党组成员梁龙义、黄韡,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

1 月 9 日下午,市长、市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覃卫国主持召开会议,分析研判当前疫情形势,部署安排市“两会”和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市领导周天伟、章银发、陈英、高维民、梁龙义、黄韡,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

1 月 11 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来到市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第三组,与中共、科协、科技界别的委员一起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市领导张力,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讨论。

1 月 11 日下午和 12 日上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先后来到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相山区和杜集区代表团,与代表们一起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大家的意见建议。市领导方宗泽、操隆山、周天伟、姜颖、张保成、章银发、梁龙义、黄韡分别参加所在代表团审议。

1 月 21 日下午,全市一季度重点项目推进情况督查调研及调度会议举行。市委书记张永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市领导操

隆山、周天伟、汪继宏、姜颖、章银发、高维民、梁龙义、黄韡、孙兴学等参加督查调研或调度会议。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市委有关副秘书长,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1 月 22 日上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以“四不两直”方式,督导检查我市疫情防控工作,并深入部分重点企业调研。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督查调研。

1 月 25 日上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开展线上“云招商”活动,与部分企业家代表视频连线,送上新春祝福,共话合作发展。副市长梁龙义,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活动。市投资促进中心、市经信局、县区政府及淮北高新区、煤化工基地负责同志分别参加上述活动。

1 月 26 日上午,全市防范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工作动员部署会召开。市委书记张永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传达有关要求并作工作部署。市领导周天伟、姜颖、章银发、高维民、梁龙义、黄韡参加会议。市委、市政府有关副秘书长,市直相关部门、县区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

1 月 27 日上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率队开展集中走访慰问活动。市领导张保成、李公峰,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走访慰问。市政府研究室,相关部门及淮北矿业有关负责同志等参加上述活动。

1月28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一行前往车站、农贸市场、商业街区、大型商超等人员密集场所,督查春节期间雨雪灾害防御、市场保供(食品安全)、疫情防控及安全生产工作,并向全市一线干部职工致以新春祝福、表示诚挚慰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天伟,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督查。市政府研究室、市直相关单位及相山区政府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1月27日和29日,市委书记张永,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率队前往淮北矿业集团、皖北煤电集团、淮海实业集团走访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市领导操隆山、周天伟、汪继宏、姜颖、黄韡,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市政协秘书长张红玉等参加上述活动。

1月29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主持召开全市雨雪灾害防御、疫情防控、市场保供暨安全生产工作部署会议。市领导周天伟、章银发、梁龙义、李公峰,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市政府有关副秘书长,市直相关部门、县区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

2月8日上午,全市改进工作作风为民办实事为企业优化营商环境暨双招双引大会召开。市委书记张永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主持会议。市领导方宗泽、钱界殊、操隆山、周天伟、李朝晖、单强、顾汕竹、汪继宏、姜颖、吴培清、黄韡等出席会议。

2月8日下午,市环委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暨2021年长江(安徽)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专题推进会议召开。市领导张永、覃卫国、操隆山、周天伟、汪继宏、李加玉、高维民、

梁龙义、孙兴学、李公峰出席会议。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及市环委会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2月11日上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深入濉溪县,调研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现场协调解决企业发展遇到的困难问题。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天伟,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调研。市政府研究室,市直相关部门及濉溪县政府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2月1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利用一天的时间,采取明察与暗访相结合的方式,督导省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及其他有关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副市长高维民参加了当天上午的督导活动。市政府研究室,市直相关部门及濉溪县政府负责同志分别参加上述活动。

2月13日下午,根据市委、市政府开展“新春访万企、助力解难题”活动安排,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带队在相山经济开发区开展现场办公,面对面听取企业意见建议,实打实帮助企业解决发展难题。市领导吴培清、张香娥、梁龙义、李公峰、董哲,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现场办公。

2月17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到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开门接访,与来访群众面对面交流,倾听群众呼声,解决群众诉求。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接访。

2月18日下午,2022年市政府外资恳谈会在上海举行。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出席恳谈会并致辞,市政协副主席、煤化工基地党工委书记孙兴学主持,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市政府研究室、市投资促进中心、市政府驻沪联络处有关负责同志参加恳谈会。

2月21日晚,市长覃卫国主持召开市政府第1次常务会议,研究优化营商环境、支持质量发展和品牌创建等工作。常务副市长周天伟,副市长章银发、陈英、高维民、梁龙义、黄韡,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淮北军分区司令员何志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加玉,市政协副主席张力,市政府各副秘书长、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及法律顾问列席会议。

2月21日晚,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主持召开市政府与市总工会联席会议,听取工作汇报,研究相关事项。市领导周天伟、赵德志、章银发、陈英、高维民、梁龙义、黄韡,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

2月22日下午,碧桂园十万亩智慧化农场项目签约仪式举行。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副市长黄韡,碧桂园农业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吴迪出席仪式并见证签约。碧桂园下属公司及市政府办、市农业农村局、市投资促进中心、濉溪县政府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2月23日下午,全市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结业式在市委党校举行,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主持结业式并讲话。市领导周天伟、李朝晖,其他现职市厅级领导干部出席结业式。

2月24日下午,市政府与中国农业银行安徽省分行签署“十四五”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合作协议。市委书记张永,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中国农业银行安徽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张春林见证签约。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天伟与中国农业银行安徽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耿志

强代表双方签约。中国农业银行安徽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潘峰参加签约仪式。市政府秘书长徐涛,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签约仪式。

2月28日下午,全市房地产企业恳谈会暨土地推介会召开。市领导覃卫国、周天伟、梁龙义,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出席会议。副市长梁龙义主持会议。相关部门、县区政府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3月1日上午,我市召开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消防委员会)暨食安委2022年第一次全体会议,总结全市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和食品安全工作,进一步分析形势,安排部署下一阶段重点任务。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天伟主持会议,副市长章银发、高维民、黄韡,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市安委会、消委会、食安委全体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3月3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深入濉溪县,访企业,进乡村,走田间,入农户,专题调研我市“三农”工作。副市长陈英,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调研。市政府研究室、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及濉溪县政府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3月3日晚,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深入部分项目建设工地,夜查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副市长高维民,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检查。市政府研究室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3月4日下午,全国、全省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商会相继召开,部署近期特别是全国“两会”和北京冬残奥会期间疫情防控工作。市长、市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覃卫国在淮北分会场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具体要求。

3月5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深入部分企业、项目现场或选址,督导重点项目建设 and 环保问题整改工作。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督导。市政府研究室、相关部门及烈山区政府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3月7日下午,全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专题调度会召开,分析当前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形势,部署近期重点任务。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出席会议并讲话。市直有关部门及县区政府负责同志就做好下一步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作了发言。

3月10日上午,市党政军领导张永、覃卫国、方宗泽、钱界殊、操隆山、李朝晖、单强、汪继宏、姜颖、何志坚等与广大干部群众一起参加义务植树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为淮北大地再添新绿。活动中,张永、覃卫国还共同为市“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基地揭牌。

3月10日下午,全国、全省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商会结束后,我市立即召开疫情防控工作商会,对近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梁龙义参加会议。

3月11日上午,全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工作动员部署会召开,阶段性总结工作,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再认识、再部署、再推进。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天伟主持会议,副市长章银发、梁龙义,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市营商环境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3月12日上午,全国全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相继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

覃卫国,副市长梁龙义在淮北分会场收听收看会议。

3月12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深入部分重点场所,督导检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副市长梁龙义参加督导检查。市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督导检查。

3月14日晚,全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工作视频会议结束后,我市立即召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会议,贯彻落实全省会议精神,对全市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市委书记、市疫防指指挥长张永出席会议并讲话,市长、市疫防指常务副指挥长覃卫国主持会议,市领导操隆山、周天伟、汪继宏、姜颖、章银发、梁龙义、黄韡参加会议。

3月15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主持召开市政府与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次联席会议,通报市人民检察院落实“双十措施”、公益诉讼等工作情况,听取市司法局关于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情况汇报,审议《关于建立“府检联动”工作机制的方案》。市领导钱界殊、章银发,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徐胜利,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出席会议。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府研究室和市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3月19日上午,全国全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先后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副市长梁龙义,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在淮北分会场收听收看会议。

3月20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深入市疾控中心、隔离酒店、交通卡点和施工工地,调研疫情防控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情况。副市长

梁龙义,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调研。市政府研究室及相关部门,相山区、杜集区政府负责同志分别参加上述活动。

3月21日上午,市政府召开全市种业发展座谈会,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出席会议并与企业家座谈交流。副市长陈英主持会议,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

3月21日上午,我市2022年春季入伍新兵欢送仪式在淮北火车站举行。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出席仪式并讲话,淮北军分区司令员何志坚主持仪式。市委常委、淮北军分区政委吴培清,副市长章银发,淮北军分区副司令员侯正洲参加仪式。

3月21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到市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开门接访,与来访群众面对面交流,倾听群众呼声,解决群众诉求。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接访。

3月22日上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在淮北高新区开展第二次“新春访万企、助力解难题”现场办公活动,听取企业意见建议,帮助企业解决发展难题。市领导吴培清、张香娥、梁龙义、李公峰,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现场办公。

3月22日下午,市长覃卫国主持召开市政府第2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和粮食工作重要论述,研究加快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建设、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工作。常务副市长周天伟,副市长章银发、陈英、梁龙义、黄韡,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淮北军分区司令员何志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金文,市政协副主席李公峰,市政

府各副秘书长、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法律顾问及公众代表列席会议。

3月23日上午,有色金属(铜)循环利用产业园项目签约仪式举行。市委书记张永见证签约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主持签约仪式。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天伟,副市长黄韡,项目投资方主要负责人参加签约仪式。相关部门、濉溪县委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签约仪式。

3月23日上午,市文明委(扩大)会议暨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推进会召开。市委书记、市文明委主任张永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市文明委主任覃卫国主持会议。市党政军领导操隆山、周天伟、李朝晖、单强、汪继宏、姜颖、吴培清、李加玉、章银发、梁龙义、李公峰参加会议。

3月24日上午,市委书记张永,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率队前往烈山区,调研开工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市领导周天伟、汪继宏、姜颖、黄韡、孙兴学参加调研。市委有关副秘书长,相关部门、县区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3月24日下午,全省就业工作座谈会暨省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全省会议结束后,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在淮北分会场就我市贯彻落实工作提出要求。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

3月25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的市政府办公室第一党支部组织生活会,与支部党员面对面深入交流。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

3月26日上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深

入市方舱医院改建现场、部分备用隔离点改造或建设现场,调研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副市长梁龙义,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调研。市政府研究室及市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3月27日下午,市委书记张永,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率队调研段园省际毗邻地区新型功能区建设情况。市领导操隆山、周天伟、汪继宏、姜颖、黄韡参加调研。市委有关副秘书长,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3月27日晚,市委书记、市疫防指指挥长张永主持召开市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会议,分析研判我市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安排部署下一步防控工作任务。市领导覃卫国、操隆山、周天伟、汪继宏、姜颖、章银发、陈英、梁龙义、黄韡参加会议。

3月28日上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参加市政府“企业家接待日”活动,现场倾听企业家诉求,协调解决企业反映问题。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活动。市政府办、市政府研究室、市工商联、市直有关部门和三区政府负责同志参加活动。

3月28日晚,市长、市疫防指常务副指挥长覃卫国主持召开市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会议,对全市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调度、再部署。市领导操隆山、周天伟、汪继宏、章银发、陈英、梁龙义、黄韡参加会议。

3月29日上午,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暨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部署会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公安局长章银发主持会议,副市长

梁龙义、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会议。

3月29日晚,市委书记、市疫防指指挥长张永主持召开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会议。市领导覃卫国、操隆山、周天伟、汪继宏、姜颖、章银发、陈英、梁龙义、黄韡参加会议。

3月30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覃卫国深入相山区,实地督导疫情防控工作。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参加督导。市政府研究室,市直相关部门及相山区政府负责同志参加上述活动。

3月30日晚,市委书记、市疫防指指挥长张永主持召开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会议,梳理分析当前防控工作存在的薄弱环节,研究部署下一阶段工作。市领导覃卫国、操隆山、周天伟、汪继宏、姜颖、章银发、陈英、梁龙义参加会议。

3月31日上午,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先后召开。市党政军领导覃卫国、周天伟、何志坚、章银发,市政府秘书长徐涛在淮北分会场收听收看会议。

3月31日晚,市长、市疫防指常务副指挥长覃卫国主持召开市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会议,针对性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对下一阶段工作进行具体安排部署。市领导操隆山、周天伟、汪继宏、姜颖、章银发、陈英、梁龙义、黄韡参加会议。